# 2024年我与地坛的读书心得(七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心上花开 更新时间：2024-06-30

*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、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。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、联想、想象、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。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？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我与地坛的读书心得篇一——顾城萧瑟秋风起，吹进了...*

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、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。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、联想、想象、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。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？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

**我与地坛的读书心得篇一**

——顾城

萧瑟秋风起，吹进了那片荒芜的园中，遍地落叶随风而旋舞，天边的那抹彩霞孤独地飘着，看上去有些凄美。有一个人坐在轮椅之上，静静地欣赏，直到月光洒下，他才意识到：“母亲永远不会来了!”

史铁生这个有着悲惨命运的人，在他充满活力的年纪里却双腿残疾，上天像是对他开了一个玩笑，他渐渐丧失了生活的自信心，恨自己恨整个世界。他开始脾气暴躁，动不动就发火，但是他的母亲却一直在他身后默默地守护着他，她不管自己身上的病痛，却执意让儿子看菊花。然而上天再次捉弄人，无情地将母亲召了回去，直到史铁生看到萧瑟的秋风中昂首挺立、争奇斗妍的菊花，才认识到了生命中所需要的坚强、乐观及生命的美好与珍贵……

读罢《我与地毯》，作者由最初的对生命的厌恶到努力活下去，这巨大的生命信念的转变，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是啊，每个人的生活中，或多或少都会遇到挫折、困难，但是我们不能在困难面前轻易缴械投降。其实，每个人都是幸运儿，因为最起码上天还赋予了我们生命，让我们能够活在这个世界上，只要生命还在，那么我们就有活着的理由。我们要努力追求自己理想，对命运说：“我一定要让自己活得更好!”史铁生不正是靠着这种坚定的意志，发掘出了自己写作的天赋，成为著名的作家的吗?

然而，生活中有些人虽然拥有着健壮的身体和青春的活力，却不懂得珍惜自己的拥有。或因一次考试失利，或因被批评一次，甚至或因失恋了就轻易结束自己的生命，让生命绽放的花朵过早凋谢。史铁生在文中说的那句话还记得吗?“死是一件无需着急去做的事，是一件无论怎样耽搁都不会错过的事”，所以我们何必着急去完成这件事呢?命运有时不能讲公道，但是我们可以像史铁生一样对命运不屈，在现实生活中乐观进取，拥有菊花一般的韧性!

不言放弃，笑对人生，你的生活将开满幸福的花朵!

**我与地坛的读书心得篇二**

最近，我看了史铁生的著作——《我与地坛》，深受感触。

史铁生在二十一岁时因腿疾住进了北京医院，从此就再也没有站起来了。他在青春最狂妄的时候残废了双腿，还惹上了各种疾病。他绝望了，一天到晚都在思考“死”这个话题，只有地坛这个荒芜的小公园才能让他拥有暂时的安宁。最后，他看透人生，拒绝死亡。

面对困难、苦难与挫折，一些人亲手扼杀了自己的生命：法国作家莫泊桑用裁纸刀割开了自己的喉咙;中国当代诗人海子留下“面朝大海，春暖花开”后，卧轨自杀。这令人触目惊心的事件归根到底，就是对生命的不负责，不重视，留给后人的，只是无限的惋惜。

生命只有一次，难免有一些坎坷、挫折，但这岂能成为逃避生活的理由呢?人的一生总不能是一帆风顺的，与其受不了生活的摧残，草率地结束自己的生命，不如把它当成是一次磨炼的机会;与其悲伤痛苦，不如笑看人生。人应该懂得热爱生命，珍惜生命，这是一个生命最起码的责任，也是一个人对他母亲的敬重。

作者在书中有一句话：“儿子的一切苦难，在母亲那里都是加倍的。”这不禁让我想到朱自清《背影》中父亲买橘子的场景，也让我想到外婆的背影。那是凌晨，大家都还在熟睡，只有外婆悄悄地起了床，轻轻打开一盏昏暗的灯。她一边向水槽里加水，一边抱起我的脏衣服，放进冰冷刺骨的水里，一遍又一遍地搓洗着，直到水渐渐发黑。灯光下，外婆影子被拉得很长，很长……我们应该要懂得亲情，史铁生在第一篇文章被发表时，多么想与母亲分享快乐!但母亲已离去，只能永远在天堂守护着他，史铁生只能在记忆里寻找母亲毫不张扬的爱。

除了亲人之爱，史铁生还写了老夫妻的恩爱，兄长对弱智妹妹的关爱，对女工程师的敬爱。笔墨间无处不体现对生命意义的思索，对生命目标的探寻。

无论是亲人之爱，还是其他的爱，这都是铸就了一个坚强的、勇敢的与死神做斗争的史铁生。

**我与地坛的读书心得篇三**

史铁生，20世纪伟大的作家，他因意外而双腿瘫痪，浑身落下病根。若干年后，责任与爱又使他重新站了起来，成为了世人心目中不可亵渎的高山。

他的文字，让身处逆境中的人找到力量，尤其是在《我与地坛》中，在空旷寂静的地坛中悟了人生，悟了挫折，也悟了上帝。

在他最狂妄的时刻，上帝使他废了双腿以作提醒，他在地坛中碰到许多跟他一样命运坎坷，阴阳差错就过上了不一样的人生的人，如那对容颜被时光消磨的夫妻，一个终生追逐梦想仍抑郁不得志的长跑者，一个漂亮但不幸的小姑娘(她是个弱智)。从他们的身上，他得到了慰藉：命运无常。就命运而言，休论公道。这是用他一双腿的代价而换来的启示，深深镌刻在他的灵魂里。

他同时告诫后人：不要因为所谓年轻人的自尊心和骄傲而伤害他人，否则你必会后悔终生。他有一位好妈妈，宁愿付出自己的生命来换得他能够行走自如。当他在地坛苦恼迷茫，逃避现实，宛如一具行尸走肉时，这位妈妈——真在担心他想不开去寻死，便踏遍公园的各处角落去寻他。与其说他是在怀念地坛，倒不如说他在怀念母亲，怀念那个生命中顿悟的时刻。

人这匆忙的一生，正如史铁生笔下的那些人物，都是在与命运抗争，与自己竞争所以请在有限的生命里，拼尽全力向前冲，燃烧自己吧!为了像史铁生这样伟大的人物，也为了自己。

如果以花朵颜色来对应四季，当然春天是粉红的桃花，夏天是火红的红莲，秋天是金色的菊花，冬天是洁白的梅花。

如果以音乐来对应四季，我想春天应该是轻柔的轻音乐，夏天是热闹的交响乐，秋天是安宁的乡村音乐，冬天是温暖的古典乐。

要是以这人生的阶段来对应四季呢?那么，春天是天性纯真无忧无虑的童真阶段，夏天是争强好胜轻狂自我的青壮阶段，秋天是认清自我随顺而行的不惑阶段，冬天是老态龙钟颐养天年的暮年阶段。

以美食对应四季呢?春天是清脆鲜嫩的各类蔬菜，包裹着春天清新的气息;夏天是甜美多汁的瓜果以及清凉冰爽的冰淇淋;秋天是鲜嫩肥美的海鲜;冬天则是香鲜热辣的火锅。

还可以用诗歌来对应四季，这样春天就是“碧玉妆成一树高，万条垂下绿丝绦”;夏天是“接天莲叶无穷碧，映日荷花别样红”;秋天是“秋风萧瑟天气凉，草木摇落露为霜”;冬天是“晨起开门雪满山，雪晴云淡日光寒”。

这便是我读完此文后，能想到的生命体悟。

**我与地坛的读书心得篇四**

我与地坛——原来每样人生，都殊途同归。

扶轮问路，那么好手好脚的人，你们可曾向前方迈出过脚步?

不是想说他对生有多么繁密的念想，也不是想说他对死有多么透彻的眺望，更不是想说他对命运有多么不屈不挠的挣扎，那些语句太泛、太虚，对每一个曾被上帝无情摆弄的人都适用。我只是从他身上看到一次又一次真实的起伏，心灵的生生死死，生而复死，死而复生，每一次复苏，都是对“生命零度”的叩问，叩问之后的“生如夏花”，在他的心里，有一片桃源，一片春天，始终弥足珍贵的一隅，那是他越来越乐观、越来越向上的源头。就算是跌倒一百次，都能第一百零一次站起，扶着轮椅，也要站起。因着爱，因着情，甚至因着对下一世的“白日梦”，虽然这“白日梦”是我等健康人种所不能苟同的，但正如他所说，“希望”又有什么用呢?“希望是不是在证明必可达到的前提下才成立呢”?“希望”只是“白日梦”的冠冕之词，其实两者一样可笑可悯，但给人安慰，给人愉悦，无须消耗，实是人生之最大精神鸦片。

我并不认为他是多么坚不可摧的“钢铁人物”，你以为谁都是保尔柯察金?现实的刀片一般的人生，就总是要人痛了，流血了，结疤了，又复痛，复流血，复结疤，只要这血还是温的，还能流动，那么便不必在意它会痛，会流出，这样孤勇，直至最后平静接受它的冰冷与枯竭。

正是由于这“写”，这比言语更为私密，更为透彻，更为生生不息的能力，才使得他的这生，在死的对立面上，永远存在。永远无力，但永远坚韧。

人老了，多靠回忆活着。可是还是一种情况，像他这样的情况，因着回忆随时有无可延续的悲哀，才需要这样提前透支回忆，透支情感，透支热情，若无足够幸运，幸运得不被亲友遗弃、淡忘，那么必将是春水东流的万劫不复。

其实这幸运，未尝不是取决于自己。这生，值得死来敬畏。这生，真实得让每一个健康的人震撼，不得不拷问自己：健康的自己，是否向前方也迈出过脚步?

那前方，便是路远山高，人亡马遥的“零度”。

他的勇气，是不畏惧这“回”，是迎向这“回”，拥抱这“回”。

原来每样人生，都殊途同归。

**我与地坛的读书心得篇五**

作者在写这篇作品前在双腿残废的沉重打击下，在找不到工作、找不到去路，忽然间几乎什么也没有的时候走进了地坛，从此与地坛结下了不解之缘，15年后，执笔写下了这篇文章。

文章节选二部分，第一部分写自己在地坛中得到的生命启迪和人生感悟。

在史铁生笔下的地坛——荒凉但并不衰败，看第5段小虫的描写，小虫虽小，而且身处荒芜之地，但它们都以自己的方式而活着，在眼前霎时出现生动的画面，展现了小虫们顽强的生命力。史铁生观察之仔细令人难以想象，纸上的昆虫，在他的笔下都赋予了生命，我想这也是作者对生命思考的一种体现吧。

在第一部分中，地坛似乎和作者很有缘分，不仅生活在地坛附近而且它是作者病后理想的倾诉对象。“它像是等我而来”，作者说，发出了命运不由己的感慨，结合上下文，地坛已经成为作者的精神家园和灵魂依托。

作者在地坛中，想着生、死，最后终于得出解答：“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，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日子，”“一个人出生了，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，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。”是的生命不过就是如此变更交替，生是希望的复燃;智者只会把人生之死当作最大的冒险。我们应该怎样的活下去?为什么要抱怨上帝的不公平?谁能帮助我们改变命运呢?我们只能靠自己。当一个人能够豁达的面对死亡的时候，能够以平静的心态看待和谈论死亡的时候，他当然就获得了坚强活下去的自信。

文章第二部分是对已故母亲的缅怀，第二部分的文字描写细腻，字里行间却都透露着淡淡的忧伤，自责。

在第二部分的第三段，作者描写道：“有一回我摇车出了小院，想起了一件什么事又反身回来，看见母亲仍站在原地，还是送我走时的姿势，望我拐出小院去的那处墙角，对我的回来竟一时没有反应，”这是多么令人心碎的场面!母亲在想什么?安慰?祷告?担忧?……?母亲为儿子想了这么多，可惜儿子却浑然不觉。由此不觉联想到以前语文老师问我们，当我们的母亲为我们端来一杯牛奶或一盘水果时，谁会想到这就是伟大的母爱，谁会深情地道一声谢谢呢?很遗憾，没有人做到，我也惭愧万分，因此在往后都倍加注意了。

第二部分4、5段写以小说发表回报母亲，有哪一位母亲不为自己子女的成功而骄傲?这是人之常情，天经地义。而当一个本能为你自豪的最亲亲人不在了，心里是何等的失落?史铁生这时才真正理解了母亲的苦难与伟大。

在整个第二部分中，都贯穿强烈的痛悔和自责，这个由于男孩子的羞涩与倔强，在深深自责的同时告戒年轻人。

“多少年来我头一次意识到，这圆中不单是处处有过我的车辙，有过我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。”这句话与前文呼应，形象地表现了母亲在“我”生命中的重要性，“我”在母亲生命中的重要性，这就是对“母爱”最好的诠释。

**我与地坛的读书心得篇六**

“它等待着我出生，然后又等待我活到最狂妄的年龄上忽然地残废了双腿。”读了史铁生的《我与地坛》，我领悟到了他那不同寻常的人生以及他顽强的意志。

二十岁——人一生中最美的年纪。如果把一生比作开花的过程，那么二十岁时，花儿一定在盛放。就在这处充满朝气的年岁，史铁生的双腿却瘫痪了。如熄灭了人生路上的灯火般，他失去了工作，找不到去路，人生一片渺茫。他曾愤怒，也曾迷茫，似乎认为活着没有意义。他每天到地坛消磨时间，有时甚至在那里呆上一整天。

史铁生看到院子荒芜但并不衰败，渐渐看到了世界上美好的一面，终于走出了阴影，开始了写作生涯，勇敢地、坚强地活下去……

读完后，我颇有感慨。谁都难免会有困窘、迷茫的时候，越是艰难，我们越要勇敢面对。

三年级时，我面对一个巨大的转变：转学。从老家转学到了北京。入学考试是少不了的。老家学英语是比较晚的，这里的同学已经可以把自己的想法用英语自由地表达出来，而我只是仅仅认识几个单词罢了。入学考试的成绩自然高不了，这让我一度悲伤与焦虑。上英语课如同听天书，完成作业也十分艰难，我简直失落到了极点。我默默地问自己：“李子萌，这还是以前的你吗?难道你的英语成绩要一直差下去吗?”“不，绝对不行!”我一面学习着课本的内容，一面借来以前的课本，听着，读着，强记着。爸爸也在每天下班后给我耐心辅导，给予我巨大的帮助。渐渐地，我成了英语课上发言最积极的那一个，在第一次英语考试的时候居然拿到了满分。这对于一个从幼儿园就开始学英语的孩子来说可能算不了什么，但对于我来说，其中付出的努力和得到的快乐谁又能够懂得。

在人生的道路上，难免会有坎坷，难免会有失落和迷茫。跌倒了不怕，站起来继续勇敢地走下去，努力让自己更好，坎坷便可被打败!这个道理，是我们应当永远永远记住的。

**我与地坛的读书心得篇七**

冬日寒假，匆忙回家后，疫情在猝不及防中蔓延，唯一就是“宅宅宅”。读书也便成了一个认真的消遣。

说起《我与地坛》这本书，记忆最深刻的可能是高中语文课本读得的《秋天的怀念》那篇文章，文章中母亲的那句“咱娘俩要好好儿活”让我久久的难以忘怀。也牢牢的记住了史铁生这个名字。

美的像诗一般的文字，坚强如铁一般的意志，史铁生，可能正如他的名字一般。在21岁失去双腿，面对命运的玩笑，他参透了什么，又明白了什么?

在地坛的那段岁月，他看明白了世事无常，人人自渡。他的残疾不是上天给他的厄运，而是上天给他生命的一份厚重感，让他的精神力量能够超越肉体的残疾去摘取星辰，遨游大海。地坛，给予了作者一片宁静的星辰，地坛的事事物物，给予了作者遨游的无尽力量。

面对生命的不幸，作者的态度这是一种怎么样的豁达，但是我相信拥有这种豁达的背后是无尽的痛苦，也正是那段地坛的岁月。但是一旦拥有了它，这世间又有几分玩笑可抹杀我?坚强，可能是层层伤疤的.堆积。“希望的星光永远闪耀在最黑暗的微茫”，正如书中所说“丑弱的人和圆满的神之间，是信者永远的路”。以至于后来作者身患尿毒症，终日治疗，也能坚强的活好自己的每一天。正如那句“我在地坛，后来，地坛也在我”。地坛所给予作者的，将伴随他一直走下去。

我不曾希望每个人都拥有作者那种人生的豁达，但更加希望每个人都能在自己的。生活中找到“地坛”，伴随自己一直一直走下去，面对人生路上的“厚重之礼”。

“此一处陌生的地方，不过是心魂之旅中的一处景观、一次际遇，未来的路途一样还是无限之问”。万事浩浩荡，未来皆可期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